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600461

2006 年中期报告



目录

一、重要提示	1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4
六、重要事项	6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0
八、备查文件目录.....	40

一、重要提示

- 1、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 2、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3、公司中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4、公司负责人毛木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寇建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彭小林声明：保证中期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一)基本情况简介**

- 1、公司法定中文名称：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缩写：洪城水业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JIANGXI HONGCHENG WATERWORKS CO., LTD.
- 2、公司 A 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 A 股简称：G 水业
公司 A 股代码：600461
- 3、公司注册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沿江南路 292 号
公司办公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沿江南路 292 号青云水厂内
邮政编码：3300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jxhcsy.com>
公司电子信箱：600461@jxhcsy.com
- 4、公司法定代表人：毛木金
- 5、董事会秘书：康乐平
电话：0791-5210336
传真：0791-5226672
E-mail：leping6688@sina.com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沿江南路 292 号青云水厂内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杨涛
电话：0791-5235057
传真：0791-5226672
E-mail：ytxl@sina.com
联系地址：江西省南昌市沿江南路 292 号青云水厂内
- 6、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上海证券报》
登载公司中期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sse.com.cn>
公司中期报告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1、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 增减（%）
流动资产	162,788,481.80	172,260,414.27	-5.50
流动负债	161,324,964.02	142,825,139.25	12.95
总资产	643,591,743.32	616,543,829.21	4.38
股东权益（不含少数股东权益）	448,968,666.39	451,492,922.12	-0.56
每股净资产(元)	3.2069	3.2249	-0.56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元)	3.2069	3.2247	-0.55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净利润	13,258,656.27	15,663,918.65	-15.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258,058.80	15,663,918.65	-15.36
每股收益(元)	0.0947	0.1119	-15.37
净资产收益率(%)	2.95	3.56	减少 0.61 个百分点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11,752.66	21,779,221.38	120.91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短期投资收益，（不包括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设立的有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获得的短期投资收益）	891.74
所得税影响数	-294.27
合计	597.47

三、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74,610,043	53.30						74,610,043	53.30
3、其他内资持股	1,389,957	0.99						1,389,957	0.99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389,957	0.99						1,389,957	0.99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76,000,000	54.29						76,000,000	54.2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人民币普通股	64,000,000	45.71						64,000,000	45.7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64,000,000	45.71						64,000,000	45.71
三、股份总数	140,000,000	100						140,000,000	1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公司于 2006 年 2 月 27 日启动股权分置改革工作。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为：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一致同意按比例以各自持有的部分股份作为对价，支付给流通股股东，以使公司的非流通股份获得上市流通权。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由五家发起人股东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合计支付 14,000,000 股，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2.8 股股份的对价。公司于 2006 年 4 月 12 日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后公司股权结构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76,000,0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54.29%，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64,000,0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45.71%。

(二) 股东情况

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8,58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股东	52.10	72,942,095		72,942,095	0
泰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60	833,974		833,974	0
南昌市煤气公司	国有股东	0.60	833,974		833,974	0
北京市自来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股东	0.60	833,974		833,974	0
南昌市公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0.40	555,983		555,983	0
蔡玮	其他	0.34	469,600		0	未知
蔡崎	其他	0.31	427,000		0	未知
陈伟棠	其他	0.27	374,318		0	未知
宋靖	其他	0.26	370,040		0	未知
蔡美玲	其他	0.18	255,800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蔡玮	469,600		人民币普通股			
蔡崎	427,0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伟棠	374,318		人民币普通股			
宋靖	370,040		人民币普通股			
蔡美玲	255,800		人民币普通股			
陈润登	216,789		人民币普通股			
方蓓莲	208,948		人民币普通股			
罗雄	208,500		人民币普通股			
刘小艳	197,200		人民币普通股			
魏泰黄	192,1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说明	<p>1、第一大股东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p> <p>2、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南昌市公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 的股权。南昌市公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是泰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33.33% 的控股子公司。南昌市公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涂彦彬为泰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持有该公司股权比例为 3%。</p> <p>3、前十名股东中的其他流通股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p>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2,942,095	2009年4月12日		①水业集团持有的洪城水业原非流通股股份自洪城水业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②在第①条承诺期满后的12个月内，水业集团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洪城水业原非流通股股份的数量不超过洪城水业股份总数的5%，且在该期间水业集团只有当二级市场洪城水业股票价格不低于截止2006年2月24日前三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平均价格5.92元的120%，即二级市场股票价格不低于7.10元时（若公司股票按照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做除权、除息处理，该价格按照除权、除息规则相应调整），才可以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
2	北京市自来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33,974	2007年4月12日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3	南昌市煤气公司	833,974	2007年4月12日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4	泰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833,974	2007年4月12日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5	南昌市公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55,983	2007年4月12日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12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未发生变化。

(二) 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安全、优质、高效制水，促进当地经济发展是我们供水企业的神圣职责。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在全体股东的大力支持下，围绕“依托主业，对外拓展，诚信经营，夯实管理，争创效益，股东为重”的方针目标，紧扣安全生产不放松，强化基础管理，狠抓成本控制，在确保安全优质高效供水的同时，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平稳，1-6月份完成供水量为14,183万立方米，比上年同期增长7.57%；实现主营业务收入79,792,960.99元，比去年同期增长9.77%；实现净利润13,258,656.27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5.36%。

与上年同期相比，因公司募集资金项目青云水厂三期和牛行水厂相继投产，而项目未能完全达产，导致本期新增折旧660万元，所以本报告期实现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有所减少。

(二) 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利润率 (%)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主营业务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分行业						
自来水的生产和供应	79,792,960.99	48,455,672.16	38.67	9.77	15.67	减少 3.10 个百分点
分产品						
自来水	79,792,960.99	48,455,672.16	38.67	9.77	15.67	减少 3.10 个百分点

其中: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向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金额 0 元人民币。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江西省南昌市	79,792,960.99	9.77

本公司生产经营的主要产品为自来水。销售区域主要在南昌市范围。

(三) 公司投资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04 年通过首次发行募集资金 263,757,500 元人民币,已累计使用 198,313,102.87 元人民币,其中本年度已使用 21,002,944.67 元人民币,尚未使用 65,444,397.13 元人民币。尚未使用募集资金去向存于银行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拟投入金额	是否变更项目	实际投入金额	预计收益	实际收益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青云水厂三期工程	152,980,000	否	100,845,035.42	14,590,000	8,912,000	是	是
牛行水厂一期工程	81,562,900	否	95,221,464.88	7,710,000	-37,500	是	否
下正街水厂技改工程	21,659,000	否	2,246,602.57			是	否
合计	256,201,900	/	198,313,102.87	22,300,000		/	/

1)、 青云水厂三期工程

项目拟投入 152,980,000 元人民币,实际投入 100,845,035.42 元人民币

该项目已于 2005 年 4 月 29 日投产,合同价款为 139426191.18 元。未付款项系因为工程尚未决算而暂未付的工程款。青云水厂三期工程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供水能力增加 20 万立方米/日。项目

全部达产后，预计可年产水量 6,952 万立方米，实现年销售收入 3,386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1,459 万元。2006 年 1—6 月实际送水 3248.6 万立方米，销售收入 1789.8 万元，利润总额为 891.2 万元。

2)、牛行水厂一期工程

项目拟投入 81,562,900 元人民币，实际投入 95,221,464.88 元人民币

该项目已于 2005 年 9 月 28 日竣工投产送水，合同总价款为 135,951,374.01 元，占预算比例的 167.31%。由于该投资额系合同价款总额，尚未办理竣工决算，加上本工程由于增设了牛行水厂二期工程的部分项目和地基处理的变更等原因，比初步设计概算增加了投资额，待设计院和施工单位提出变更依据和理由后，再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研究确认。牛行水厂一期工程项目建成投产后，公司供水能力增加 10 万立方米/日。项目全部达产后，预计实现年销售收入 1,429 万元，年均利润总额 771 万元。但牛行水厂一期实际于 2005 年 10 月才投产送水，送水量目前未能达到饱和，2006 年 1—6 月实际送水 1229.83 万立方米，销售收入 677.57 万元，利润总额为-3.75 万元。因此实际产生收益与预计收益有差距。

3)、下正街水厂技改工程

项目拟投入 21,659,000 元人民币，实际投入 2,246,602.57 元人民币

3、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1)、收购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出资 13,260,000 元人民币投资该项目。项目进度：正在建设中，已完成 90%

本公司于 2006 年 1 月 16 日与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关于收购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13,260,000 元收购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 50.495% 的股权，上述收购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截至本报告期末收购已经完成。收购后，本公司直接持有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

六、重要事项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同时加强信息披露，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1、根据中国证监会江西监管局《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批转证监会〈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的通知》（赣证监发【2005】13 号文）的有关要求，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贯彻〈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的自查报告的议案》，认为公司基本符合有关规范运作的要求，今后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提高公司经营管理和规范运作水平，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2、为了进一步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我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06 年修订）有关规定，对《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并经公司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行为，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行使职权，根据 2005 年新修订的《公司法》和《证券法》等相关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发布〈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通知》（证监发[2006]21 号）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根据自身情况，对《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进行了修订，并经公司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中国证监会江西监管局《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批转证监会〈关于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的通知》（赣证监发【2005】13 号文）的有关要求，并结合我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工作需要，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

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两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同时为规范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 董事会制定了《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和《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二)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执行情况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 公司 2006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按每 10 股派 1 元现金 (含税) 的方案向全体股东分配红利。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刊登于 2006 年 6 月 6 日的《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股权登记日为 2006 年 6 月 9 日, 除息日为 2006 年 6 月 12 日, 红利发放日为 2006 年 6 月 16 日。

(三) 中期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006 年中期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 资产交易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六)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七) 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托管事项。

(八) 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承包事项。

(九) 租赁情况

2002 年 3 月 9 日本公司与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其六宗 90,568.89 平方米土地签署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 租赁期 20 年, 月租金 175,900.86 元。

2002 年 7 月 31 日, 鉴于本公司收购了长堽水厂, 本公司同发起人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长堽水厂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 公司向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租赁长堽水厂土地 21,933.33 平方米, 月租金 22,625 元。

2005 年 4 月 28 日公司与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青云水厂三期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 公司向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租赁土地 31,250 平方米, 租赁期 20 年, 月租金 51,950 元。

2005 年 10 月 26 日公司与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牛行水厂一期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 公司向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租赁土地 36,000 平方米, 租赁期 20 年, 月租金 55,904.4 元。

根据上述已签定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本年 1—6 月已支付土地租赁费 1,838,281.56 元。

(十) 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担保事项。

(十一) 委托理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十二)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原非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做出的特殊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股东名称	特殊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 水业集团持有的洪城水业原非流通股股份自洪城水业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2) 在第 (1) 条承诺期满后的 12 个月内，水业集团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洪城水业原非流通股股份的数量不超过洪城水业股份总数的 5%，且在该期间水业集团只有当二级市场洪城水业股票价格不低于截止 2006 年 2 月 24 日前三十个交易日收盘价平均价格 5.92 元的 120%，即二级市场股票价格不低于 7.10 元时（若公司股票按照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做除权、除息处理，该价格按照除权、除息规则相应调整），才可以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 (3) 自洪城水业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三年内，水业集团将在每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依据相关规定履行程序提出分红议案，并保证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议案投赞成票：分红比例不少于洪城水业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 50%； (4) 水业集团承诺在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将积极倡导对洪城水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行股权激励制度，股权激励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按照承诺履行中

(十三) 公司、董事会、董事受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公司董事会及董事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四) 其它重大事项

1、本公司于 2006 年 1 月 16 日与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关于收购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书》，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13,260,000 元收购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 50.495% 的股权，上述收购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截至本报告期末收购已经完成。收购后，本公司直接持有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公司收购的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目前正处在建设后期，预计将在今年 8 月份竣工验收；

2、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资本市场改革开放和稳定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国证监会、国资委、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和商务部联合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精神，为了保持市场稳定发展、保护投资者特别是公众投资者合法权益，本公司的非流通股股东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自来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泰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煤气公司和南昌市公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一致提出进行洪城水业股权分置改革工作的动议，公司于 2006 年 2 月 27 日发布了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的公告。并于 2006 年 3 月 30 日召开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

3、由于公司下正街水厂（日供水 10 万立方米）是南昌市最早的水厂，距今已有近七十年的历史（于 1937 年由英国人设计施工），部分设备老化。加上下正街水厂的取水头部由于受到抚河排放污水污染，对水质造成一定的影响，特别是在赣江枯水季节。为了整合资源，充分有效地发挥新近投产的南昌市青云水厂三期工程 20 万立方米/日的供水能力，向广大市民提供质量更好的饮用水，经过充分研究决定对下正街水厂进行停产检修，根据检修改造后能否满足水质要求再作处理。因此公司已于二〇〇六年六月二十七日发布了停产公告，公司下属下正街水厂自 6 月 27 日起停产检修。昌南老城区下正街水厂供水范围的供水任务将由水质更好的青云水厂（日供水 60 万立方米）和朝阳水厂（日供水 30 万立方米）来共同保障供应。

目前下正街水厂的停产检修改造方案正在进行可行性论证和经济分析之中，待论证确定后报上级有关部门批准后实施。

下正街水厂停产，对公司供水任务的完成和公司的经营业绩不会产生影响，但在用水高峰期，对老城区下正街水厂供水范围的用户尤其是高层用户的水压可能产生一定的影响。我们将进一步优化调度方案，合理调度水厂生产，以确保昌南地区的安全优质供水。

(十五)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G 水业下正街水厂停产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6 年 6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G 水业 2005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6 年 6 月 6 日	http://www.sse.com.cn
G 水业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6 年 5 月 24 日	http://www.sse.com.cn
G 水业董事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6 年 4 月 22 日	http://www.sse.com.cn
G 水业第一季度季报	《上海证券报》	2006 年 4 月 22 日	http://www.sse.com.cn
G 水业关于召开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	2006 年 4 月 22 日	http://www.sse.com.cn
G 水业监事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6 年 4 月 22 日	http://www.sse.com.cn
洪城水业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6 年 4 月 6 日	http://www.sse.com.cn
洪城水业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6 年 3 月 31 日	http://www.sse.com.cn
洪城水业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获江西省国资委批准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6 年 3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洪城水业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二次提示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6 年 3 月 24 日	http://www.sse.com.cn
洪城水业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6 年 3 月 15 日	http://www.sse.com.cn
洪城水业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摘要（修订稿）	《上海证券报》	2006 年 3 月 8 日	http://www.sse.com.cn
洪城水业关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沟通协商情况暨调整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6 年 3 月 8 日	http://www.sse.com.cn
洪城水业股权分置改革说明书（摘要）	《上海证券报》	2006 年 2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洪城水业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上海证券报》	2006 年 2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洪城水业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	《上海证券报》	2006 年 2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洪城水业关于举行股权分置改革网上交流会的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6 年 2 月 27 日	http://www.sse.com.cn
洪城水业更正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6 年 2 月 8 日	http://www.sse.com.cn
洪城水业董事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6 年 1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洪城水业年报摘要（修订版）	《上海证券报》	2006 年 1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洪城水业关于青云水厂三期和牛行水厂一期土地租赁的关联交易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6 年 1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洪城水业监事会决议公告	《上海证券报》	2006 年 1 月 19 日	http://www.sse.com.cn

七、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一)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06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5,252,424.06	121,873,130.29	111,137,175.04	121,873,130.29
短期投资					34,674,560.00	
应收票据				20,000,000.00		20,000,000.00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			28,461,878.12	25,060,366.11	28,461,878.12	25,060,366.11
其他应收款			3,788,749.01	8,279.82	3,153,039.51	8,279.82
预付账款			74,667.00	61,943.00	74,667.00	61,943.00
应收补贴款						
存货			5,196,756.18	5,220,427.91	5,196,756.18	5,220,427.91
待摊费用			14,007.43	36,267.14	14,007.43	36,267.1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62,788,481.80	172,260,414.27	182,712,083.28	172,260,414.27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3,000,000.00	3,000,000.00	16,260,000.00	3,000,000.00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投资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16,260,000.00	3,000,000.00
其中:合并价差						
其中:股权投资差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592,674,378.22	591,393,869.99	592,051,947.99	591,393,869.99
减:累计折旧			171,504,873.94	154,146,713.34	171,445,261.33	154,146,713.34
固定资产净值			421,169,504.28	437,247,156.65	420,606,686.66	437,247,156.65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421,169,504.28	437,247,156.65	420,606,686.66	437,247,156.65
工程物资			48,392.00	48,392.00	48,392.00	48,392.00
在建工程			55,157,508.12	3,617,424.45	10,829,648.57	3,617,424.45
固定资产清理			-78,108.77		-78,108.77	
固定资产合计			476,297,295.63	440,912,973.10	431,406,618.46	440,912,973.1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326,187.58	370,441.84	326,187.58	370,441.84
长期待摊费用			1,179,778.31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1,505,965.89	370,441.84	326,187.58	370,441.84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643,591,743.32	616,543,829.21	630,704,889.32	616,543,829.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5,100,000.00	65,100,000.00	95,100,000.00	65,100,000.00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57,404.04	867,152.15	577,404.04	867,152.15
预收账款						
应付工资						
应付福利费			2,103,705.68	1,757,142.45	2,103,705.68	1,757,142.45
应付股利			250,192.20		250,192.20	
应交税金			3,068,475.52	1,398,104.50	3,067,565.52	1,398,104.50
其他应交款			201,213.10	195,406.81	201,213.10	195,406.81
其他应付款			59,823,961.33	73,286,634.74	59,951,761.33	73,286,634.74
预提费用			120,012.15	220,698.60	118,812.15	220,698.60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1,324,964.02	142,825,139.25	161,370,654.02	142,825,139.25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20,298,112.91	22,225,767.84	20,298,112.91	22,225,767.84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长期负债合计			20,298,112.91	22,225,767.84	20,298,112.91	22,225,767.84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负债合计			181,623,076.93	165,050,907.09	181,668,766.93	165,050,907.09
少数股东权益			13,000,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资本公积			259,899,649.33	261,682,561.33	259,899,649.33	261,682,561.33
盈余公积			18,933,348.15	18,933,348.15	18,933,348.15	18,933,348.15
其中：法定公益金			0	6,257,712.06		6,257,712.06
未分配利润			30,135,668.91	30,877,012.64	30,203,124.91	30,877,012.64
拟分配现金股利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减：未确认投资损失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48,968,666.39	451,492,922.12	449,036,122.39	451,492,922.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3,591,743.32	616,543,829.21	630,704,889.32	616,543,829.21

公司法定代表人：毛木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寇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小林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2006 年 1-6 月

编制单位：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79,792,960.99	72,691,986.26	79,792,960.99	72,691,986.26
减：主营业务成本			48,455,672.16	41,889,890.59	48,455,672.16	41,889,890.59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478,757.80	436,551.89	478,757.80	436,551.89
二、主营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858,531.03	30,365,543.78	30,858,531.03	30,365,543.78
加：其他业务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5,497.20		55,497.20	
减：营业费用			65,949.47	50,603.27	65,949.47	50,603.27
管理费用			9,033,824.49	6,283,083.29	9,033,824.49	6,283,083.29
财务费用			1,897,131.16	565,643.78	2,504,235.16	565,643.7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917,123.11	23,466,213.44	19,310,019.11	23,466,213.44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1.74		675,451.74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95,751.55	87,230.39	95,751.55	87,230.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822,263.30	23,378,983.05	19,889,719.30	23,378,983.05
减：所得税			6,563,607.03	7,715,064.40	6,563,607.03	7,715,064.40
减：少数股东损益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合并报表填列）						
五、净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258,656.27	15,663,918.65	13,326,112.27	15,663,918.65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30,877,012.64		30,877,012.64	
其他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法定公益金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合并报表填列）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14,000,000		14,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未弥补亏损以“-”号填列）			30,135,668.91		30,203,124.91	
补充资料：						
1. 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 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 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 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 债务重组损失						
6. 其他						

公司法定代表人：毛木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寇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小林

现金流量表
2006 年 1-6 月

编制单位：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合并数	母公司数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000,000.00	101,00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63,684.43	2,026,233.43
现金流入小计			106,763,684.43	103,026,233.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436,261.98	26,436,261.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84,677.09	8,884,677.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20,938.86	11,620,938.8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710,053.84	8,682,497.52
现金流出小计			58,651,931.77	55,624,375.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11,752.66	47,401,857.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中：出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891.74	891.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85,141.44	20,000,000.00
现金流入小计			21,286,033.18	21,000,891.7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1,945,944.08	21,066,156.98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4,260,000.00	48,26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现金流出小计			76,205,944.08	89,326,156.9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919,910.90	-68,325,265.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4,000,000.00	54,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54,000,000.00	54,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7,003,201.43	27,003,201.4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5,026,434.56	15,026,434.56
其中：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6,455,598.3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82,912.00	1,782,912.00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43,812,547.99	43,812,547.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87,452.01	10,187,452.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79,293.77	-10,735,955.25
补充材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258,656.27	13,326,112.27
加：少数股东损益（亏损以“-”号填列）				
减：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44,203.27	344,203.27
固定资产折旧			17,298,547.99	17,298,547.99
无形资产摊销			44,254.26	44,254.2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22,259.71	22,259.71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100,686.45	-101,886.45
处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财务费用			3,069,836.95	3,069,836.95
投资损失（减：收益）			-891.74	-675,451.74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3,671.73	23,671.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6,349,653.36	10,001,999.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7,802,247.31	4,048,310.8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11,752.66	47,401,857.9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5,252,424.06	111,137,175.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1,873,130.29	121,873,130.2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79,293.77	-10,735,955.25

公司法定代表人：毛木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寇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小林

合并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2006 年 1-6 月

编制单位：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其他原因转出数	合计	
坏账准备合计	1,319,657.38	377,503.77				1,697,161.15
其中：应收账款	1,318,966.64	179,026.95				1,497,993.59
其他应收款	690.74	198,476.82				199,167.56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股票投资						
债券投资						
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库存商品						
原材料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专利权						
商标权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合计	1,319,657.38	377,503.77				1,697,161.15

公司法定代表人：毛木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寇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小林

母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2006 年 1-6 月

编制单位：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其他原因转出数	合计	
坏账准备合计	1,319,657.38	344,203.27				1,663,860.65
其中：应收账款	1,318,966.64	179,026.95				1,497,993.59
其他应收款	690.74	165,176.32				165,867.06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股票投资						
债券投资						
存货跌价准备合计						
其中：库存商品						
原材料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专利权						
商标权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合计	1,319,657.38	344,203.27				1,663,860.65

公司法定代表人：毛木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寇建国

会计机构负责人：彭小林

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的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6.87	6.77	0.2204	0.2204
营业利润	4.44	4.37	0.1423	0.1423
净利润	2.95	2.91	0.0947	0.09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5	2.91	0.0947	0.0947

（二）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根据江西省股份制改革和股票发行联审小组赣股 [2001]4 号文《关于同意发起设立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由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南昌市煤气公司、泰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自来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南昌市公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五家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总股本为 9000 万股，均为每股面值人民币壹元的普通股。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主发起人，以其所属的青云水厂、朝阳水厂、下正街水厂的全部经营性资产投入股份公司，上述资产经江西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评估，并经江西省财政厅赣财国字[2000]41 号文确认净值为 13,119.11 万元，根据江西省财政厅赣财国字[2000]46 号文《关于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方案的批复》，按照 65.84%的比例折 8637.88 万股。其他四家发起人全部以现金方式出资，其中北京自来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泰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煤气公司分别投入 150 万元，折 98.76 万股；南昌市公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投入 100 万元，折 65.84 万股。公司于 2001 年 1 月 22 日取得江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600001132229。住所：南昌市沿江南路 292 号，法定代表人：毛木金。本公司于二 00 四年六月一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向社会公众发行 5,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本次发行后本公司发起人股 64.30%，社会公众股 35.70%。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14,000 万元。

公司于 2006 年 3 月 30 日召开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由五家发起人股东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合计支付 14,000,000 股，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2.8 股股份的对价，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首个交易日，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即获得上市流通权。

本公司为公用事业城市供水行业，主营业务为自来水的生产销售。公司目前制水能力为 120 万立方米/日，为南昌市最大的专业制水企业。

本公司经营范围：自来水、纯净水、水质净化剂、水表、给排水设备、节水设备、仪器仪表、环保设备的生产、销售，给排水设施的安装、修理；给排水工程设计、安装、技术咨询及培训，软件应用服务，水质检测、水表计量检测、电子计量器具的研制及销售、城市污水处理、房地产开发与经营、信息技术（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本公司内部设立了生产技术部、供应销售部、办公室、人力资源部、投资发展部、财务部、证券部、审计监察部等职能部门及青云、朝阳、下正街、长堎、牛行五个制水分厂。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有关规定。

2、会计年度：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以人民币（RMB）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原则。

5、外币核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时的外汇市场汇率折合为人民币金额记账。期末外币账户余额按期末汇率进行调整，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于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属于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进行处理。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

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1）短期投资的计价：短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实际投资成本计量。如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但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短期投资成本。

（2）短期投资收益的确认：短期投资处置时，按实际收到的价款扣除短期投资的实际成本及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利息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短期投资持有期间所收到的股利、利息等收益，不确认投资收益，作为冲减投资成本处理。

（3）短期投资跌价准备：期末短期投资按投资成本与市价孰低法计量，按单项计提短期投资减值准备。

8、坏账核算方法

（1）坏账确认标准

① 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确实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② 因债务人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或发生严重的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于短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的，或其他确凿证据证明应收款项可能发生损失的；

以上确实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根据公司的管理权限，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

（2）坏账核算方法：采用备抵法核算。

（3）计提坏账准备的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公司的预付账款，如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不符合预付账款性质，或者因供货单位破产、撤销等原因已无望再收到所购货物的，将原计入预付账款转入其他应收款，并按规定计提坏账准备。公司持有的未到期应收票据，如有确凿证据证明不能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时，将其账面余额转入应收账款，并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4) 坏账准备的计提基数、计提方法和计提比例

①坏账准备的计提基数：公司应收款项的期中或期末余额；

②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

③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

账 龄	按应收款项余额的百 分比 (%)
1年以内 (含1年)	5
1-2年 (含2年)	10
2-3年 (含3年)	30
3年以上	50

9、存货核算方法

(1) 存货的分类：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等。

(2) 存货的计价：原材料按实际成本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五五摊销法。

(3) 存货跌价准备：公司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对存货按单项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同时计入当期损益。当存在下列情况之一时，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① 市价持续下跌，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

② 公司使用该项原材料生产的产品的成本大于产品的销售价格；

③ 公司因产品更新换代，原有库存原材料已不适应新产品的需要，而该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又低于其账面成本；

④ 因公司所提供的产品过时或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市场的需求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逐渐下跌；

⑤ 其他足以证明该项存货实质上已发生减值的情形。

10、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对被投资单位股权比例在20%以下，或虽在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按成本法核算；持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20%以上或虽在20%以下，但有重大影响的，按权益法核算；持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50%以上或虽低于50%但对被投资单位有实际控制权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并合并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报表。

(2) 长期投资股权差额：投资成本高于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合同规定了投资年限的，在合同规定的投资期限内平均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不超过十年摊销；投资成本低于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

(3) 长期债权投资：长期债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以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减去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债券投资按照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按期计算确认利息收入，经调整债券投资溢价或折价摊销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收

益。其他债权投资按期计算的应收利息，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4) 本公司期末对被投资单位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经营情况出现恶化等原因，导致其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计入当年损益。

11、固定资产计价及其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标准为

① 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与生产经营有关的设备、器具和工具等；

② 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

(2) 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成本确定的价值计价。

(4)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根据固定资产原值、扣除 3% 的残值按预计使用年限，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

固定资产的分类、经济使用年限、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使用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45	3	6.5-2.2
机器设备	10-18	3	9.7-5.4
运输设备	12	3	8.1
电子设备	10	3	9.7
房屋装修	5		20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公司因固定资产重置价值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等原因导致其期末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按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计提。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固定资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①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未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②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③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品的固定资产；

④ 已遭毁损，以致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⑤ 其他实质上不能给公司带来经济效益的固定资产。

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采用实际成本核算。在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为固定资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

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按减值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时，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2)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3)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3、无形资产计价、摊销及计提减值准备的方法

(1) 对购入或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金额入账，对接受投资转入的无形资产，按合同约定或评估确认的价值入账，无形资产在其有效使用期内按直线法摊销。

(2) 公司无形资产摊销年限按如下原则确定

①合同规定收益年限但法律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合同规定的收益年限；

②合同没有规定收益年限但法律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

③合同规定了收益年限，法律也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按收益年限和有效年限二者之中孰低者；

④如果合同没有规定收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摊销年限不超过 10 年。

(3) 期末对无形资产逐项检查，当存在如下情况时，则期末计提减值准备

①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②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不会恢复；

③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④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4、长期待摊费用及其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在受益年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公司在筹建期内发生的开办费用在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15、委托贷款

本公司的委托贷款，视同短期投资进行核算。但是委托贷款按期计提利息，计入损益。每年年度终了，对委托贷款本金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迹象表明委托贷款本金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应当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6、借款费用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公司开办时借入款项，开办期间其借款费用计入开办费；为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借入款项，其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为购建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款项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购建成本，在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计入当期损益。

17、收入确认的标准

(1) 商品销售：本公司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如提供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若提供劳务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如预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不能得到补偿，则不确认收入，但将已经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3) 让渡资产使用权：他人使用本公司资产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利息收入和使用费收入。

18、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所得税采用应付税款法核算。

19、利润分配

本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净利润按下列顺序和比例分配

- (1) 弥补亏损；
- (2) 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 (3) 提取任意公积金；
- (4) 分配股利。

20、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报表的原则

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5）11 号《关于印发〈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的通知》、财会字（96）2 号《关于合并报表合并范围请示的复函》等文件的规定，本公司投资持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以上，或虽不超过 50%但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单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但当子公司的资产总额、主营业务收入、净利润低于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合计上述三项指标的 10%时，可不纳入合并范围。

(2) 编制方法

本公司按财政部颁发的《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的要求，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本期的会计报表以及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合并各项目数额编制而成。合并时将它们之间的投资、往来、资产购销和其他重大交易以及实现利润全部抵销，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收益）。

- (3) 子公司与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三、税项

1、本公司适用的税种与税率

税 种	税率	计税依据
增值税	6%	营业收入
城建税	7%	应交流转税额
所得税	33%	应纳税所得额

注：本公司 2001 年 2 月至 2002 年 6 月 30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二条的规定，按 13% 税率计缴增值税；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2002]56 号文件精神，自 2002 年 7 月起改按 6% 征收率计缴增值税，进项税不抵扣，直接计入成本费用。

2、本公司适用的费种与费率

费 种	计缴比例	计缴基数
教育费附加	3%	应交流转税额
防洪保安资金	1.2‰	销售收入
价格调节基金	1‰	销售收入

四、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及纳入合并会计报表情况

控股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本公司投资额 (万元)	本公司持 股比例	是否合并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	26260000	污水及垃圾处理	13260000	50.495%	合并

注：本公司于 2006 年 1 月与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同意受让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 50.495% 的股权，转让价为 1,326 万元，并于 2006 年 1 月 25 日支付完毕。故本期纳入合并范围。

五、合并会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06.6.30	2005.12.31
银行存款	125,252,424.06	121,873,130.29
合 计	125,252,424.06	121,873,130.29

注：本账户 2006 年 6 月 30 日余额比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3,379,293.77 元，增幅 2.77%。

2、应收票据

项 目	2006.6.30	2005.12.31
应收票据		20,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注：本账户 2006 年 6 月 30 日余额比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减少 20,000,000.00 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南昌供水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27 日以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支付。

3、应收账款

账 龄	2006.6.30				2005.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29,959,871.71	100	1,497,993.59	5	26,379,332.75	100	1,318,966.64	5
合 计	29,959,871.71	100	1,497,993.59		26,379,332.75	100	1,318,966.64	

注 1：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股东名称	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款项性质
南昌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29,959,871.71	2006年5-6月	购水款

注 2：期末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注 3：根据本公司与南昌供水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自来水供销合同》，水费在结算水量后 2 个月内支付，期末应收账款均为南昌供水有限责任公司欠本公司 5-6 月份水费。债务人信誉较好，其财务状况、现金流量情况正常，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账龄为一年以内，故按 5%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2006.6.30				2005.12.31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985,296.57	99.93	198,905.56	5	4,126.40	46	206.32	5
1--2年以内	2,620.00	0.07	262.00	10	4,844.16	54	484.42	10
合 计	3,987,916.57	100.00	199,167.56		8,970.56	100	690.74	

注 1：本账户欠款前五名单位金额合计 3,646,800 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 91.44%。

注 2：本账户 2006 年 6 月 30 日余额比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3,978,946.01 元，增幅 44355.6%，主要是支付竞标九江市八里湖污水处理厂工程 BOT 项目竞投标保证金 3,000,000.00 元和控股子公司九江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的对外往来 669,010.00 元。

注 3：期末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预付账款

账 龄	2006.6.30		2005.12.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74,667.00	100	61,943.00	100
合 计	74,667.00	100	61,943.00	100

注 1：本账户欠款前五名单位金额合计 74,667.00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 100%。

注 2：期末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存货

项 目	2006.6.30	存货跌价准备	2005.12.31	存货跌价准备
原材料	4,788,571.22		4,813,142.95	
低值易耗品	408,184.96		407,284.96	
合 计	5,196,756.18		5,220,427.91	

注 1：本公司不存在存货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待摊费用

类 别	2005.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摊销数	2006.6.30
车辆保险费	36,267.14	14,205.61	36,465.32	14,007.43
合 计	36,267.14	14,205.61	36,465.32	14,007.43

8、长期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05.12.31	本期增加	2006.6.30	收益核 算方法	投资 期限	占被投资 单位注册 资本比例	长期投资 减值准备
江西蓝天碧水置 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成本法	20年	15%	
合 计	3,000,000.00		3,000,000.00				

注：本公司于 2005 年 1 月与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西弘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厦门准信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四家公司共同投资组建江西蓝天碧水置业有限公司。

9、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①固定资产原值

项 目	2005.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06.6.30
房屋建筑物	379,764,553.19	39,400.00		379,803,953.19
机器设备	195,930,979.01	1,036,651.23		196,967,630.24
运输设备	3,618,099.77	150,102.00		3,768,201.77
电子设备	11,369,575.47	54,355.00		11,423,930.47
房屋装修	710,662.55			710,662.55
合 计	591,393,869.99	1,280,508.23	0.00	592,674,378.22
② 累计折旧				
项 目	2005.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06.6.30
房屋建筑物	84,594,792.65	8,223,435.55		92,818,228.20
机器设备	66,351,556.29	8,410,055.62		74,761,611.91
运输设备	787,145.06	149,264.64		936,409.70
电子设备	2,149,319.28	504,338.57		2,653,657.85
房屋装修	263,900.06	71,066.22		334,966.28
合 计	154,146,713.34	17,358,160.60	0.00	171,504,873.94

注 1：固定资产原值本期增加 1,280,508.23 元（658,078.00 元为本年度新增购入，622,430.23 元是本期收购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转入的资产）。

注 2：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固定资产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注 3：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无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注 4：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固定资产抵押和担保情况，报告期内无固定资产置换情况。

10、工程物资

项 目	2006.6.30	2005.12.31
电源模块	48,392.00	48,392.00
合 计	48,392.00	48,392.00

11、在建工程

项 目	预算数	200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 产	其他减少	2006.6.30	资金来 源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长堽水厂改 造工程		1,001,129.54				1,001,129.54	自筹	
下正街水厂 改造工程	2,585,000.00	815,803.47				815,803.47	自筹	31.56%
青云水厂三 期工程	152,980,000.00		1,573,056.31			1,573,056.31	募集及 自筹资 金	1.03%
青云水厂改 造工程	1,927,400.00	558,946.98	150,000.00			708,946.98	自筹	36.78%
牛行水厂工 程	81,562,900.00		3,236,675.24			3,236,675.24	募集资 金	3.97%
朝阳水厂改 造		1,234,473.28	5,890.00			1,240,363.28	自筹	
水质处改造		7,071.18				7,071.18	自筹	
九江市老鹤 塘污水处理			44,327,859.55			44,327,859.55	自筹	
下正街水厂 技改工程			2,246,602.57			2,246,602.57	募集资 金	
合 计	239,055,300.00	3,617,424.45	51,540,083.67	-	-	55,157,508.12		

注 1：本帐户 2006 年 6 月 30 日余额比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51,540,083.67 元，增加 1424.7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九江市老鹤塘污水处理厂增加 44,327,859.55 元。

注 2：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在建工程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2、无形资产

项 目	原始发生额	2005.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摊销数	2006.6.30	剩余摊 销年限
PLC控制软件	100,000.00	50,833.27		10,000.00	40,833.27	24个月
朝阳水厂 MIS系统	60,000.00	47,000.00		6,000.00	41,000.00	41个月
网站管理维 护程序	28,500.00	22,800.00		2,850.00	19,950.00	42个月
朝阳水厂 SCADA系统	254,042.61	249,808.57		25,404.26	224,404.31	53个月
合 计	442,542.61	370,441.84	0.00	44,254.26	326,187.58	

注：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无形资产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3、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2005.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摊销数	2006.6.30
开办费		1,179,778.31		1,179,778.31
合 计		1,179,778.31		1,179,778.31

注：本帐户余额系控股子公司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的开办费

14、短期借款

项 目	借款 条件	年利率	200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6.6.30
中国银行南昌市东湖支行	信用	5.022%	18,100,000.00			18,1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南昌市永叔支行	信用	5.016%	24,000,000.00		24,000,000.00	-
中国银行南昌市东湖支行	信用	5.022%	23,000,000.00			23,000,000.00
中国银行南昌市东湖支行	信用	5.022%		34,000,000.00		34,000,000.00
农行赣建分理处	信用	5.263%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 计			65,100,000.00	54,000,000.00	24,000,000.00	95,100,000.00

15、应付账款

账 龄	2006.6.30		2005.12.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657,404.04	100	867,152.15	100
合 计	657,404.04	100	867,152.15	100

注：期末无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16、应付股利

项 目	2006.6.30	2005.12.31
应付股利	250,192.20	
合 计	250,192.20	0.00

注：本帐户余额是应付未付北京市自来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泰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煤气公司三家股东的股利。

17、应交税金

项 目	税率	2006.6.30	2005.12.31
增值税	6%	863,479.89	665,771.49
城建税	7%	60,332.19	46,492.60
房产税	1.2%	160,099.80	144,426.51
企业所得税	33%	1,097,763.90	457,811.09
个人所得税		886,799.74	83,602.81
合 计		3,068,475.52	1,398,104.50

注：本帐户 2006 年 6 月 30 日余额比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增加 1,670,371.02 元，增幅 119.5%，主要原因系代扣流通股股利的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有部分暂未上缴所致。

18、其他应交款

项 目	计缴基数	计缴比例	2006.6.30	2005.12.31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	25,856.64	19,925.38
防洪保安资金	销售收入	1.2‰	95,643.54	95,717.16
价格调节基金	销售收入	1‰	79,712.92	79,764.27
合 计			201,213.10	195,406.81

19、其他应付款

账 龄	2006.6.30		2005.12.31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年以内	59,698,219.83	99.79	73,160,893.24	99.83
1-2年	125,741.50	0.21	125,741.50	0.17
合 计	59,823,961.33	100	73,286,634.74	100

注 1：本帐户 2006 年 6 月 30 日余额比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减少 13,462,673.74 元，减幅 18.4%，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支付了部分青云水厂三期、牛行水厂工程工程款。

注 2：期末无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0、预提费用

项 目	2006.6.30	2005.12.31
贷款利息	120,012.15	70,698.60
电费		150,000.00
合 计	120,012.15	220,698.60

注：本帐户 2006 年 6 月 30 日余额比 200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减少 101,886.45 元，减幅 45.62%，主要原因系本期末支付的电费较上期减少所致。

21、长期借款

项 目	币种	原币	汇率	2006.6.30	2005.12.31	借款条件
荷兰政府贷款	欧元	2,034,443.00	9.8337	20,006,053.24	21,925,524.96	担保
荷兰政府贷款利息	欧元	29,699.87	9.8337	292,059.67	300,242.88	
合 计		2,064,142.87		20,298,112.91	22,225,767.84	

注：2003 年 7 月 4 日本公司（买方）与中国五金矿产进出口公司和五金矿产国际招标公司（卖方）签订的《合同书》：本公司同意从卖方购入且卖方同意向本公司售出用以建设青云水厂三期工程的设备，技术和服 务：包括规定的所有设备、配 用件、培 训服务和技 术指导，并提供所供设备的说明书。2004 年 4 月 2 日本公司与中国银行南昌市东湖支行签订《转贷协议》，根据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投资[2002]610 号文批复的“利用荷兰政府贷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国银行南昌市东湖支行向“利用荷兰政府贷款项目”提供国外优惠贷款，转贷总金额为 2,543,054.00 欧元，贷款期限为 5 年，贷款利率 3.94%。该项贷款由江西省财政厅提供担保。项目已于 2005 年 4 月完工转入固定资产。至 2006 年 6 月 30 日止借款本金余额为 2,034,443.00 欧元。

22、股本

项 目	2005.12.31	本期增减					2006.6.30
		配股	送股	转增	发行新股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90,000,000.00		-14,000,000			-14,000,000	76,000,000.00
其中：							-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6,378,800.00		-13,436,705			-13,436,705	72,942,095.00
北京市自来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87,600.00		-153,626			-153,626	833,974.00
泰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987,600.00		-153,626			-153,626	833,974.00
南昌市煤气公司	987,600.00		-153,626			-153,626	833,974.00
南昌市公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58,400.00		-102,417			-102,417	555,983.00
2、募集发起人股份						0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90,000,000.00		-14,000,000			-14,000,000	76,000,000.00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0	
1、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0.00		14,000,000			14,000,000	64,000,000.00
2、境内上市外资股						0	
3、境外上市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50,000,000.00	-					64,000,000.00
三、股份总额	140,000,000.00						140,000,000.00

注：2006 年 4 月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2.8 股股份的对价。

23、资本公积

项 目	2005.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06.6.30
股本溢价	260,448,561.33		1,782,912.00	258,665,649.33
拨款转入	1,234,000.00			1,234,000.00
合 计	261,682,561.33		1,782,912.00	259,899,649.33

注：本帐户减少数系股权分置改革发生的保荐机构费用、律师费、宣传费。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备忘录 第八号》上市公司承担的股改相关费用会计核算上可直接冲减“资本公积”。

24、盈余公积

项 目	2005.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06.6.30
法定盈余公积	12,622,232.09	6,257,712.06		18,879,944.15
法定公益金	6,257,712.06		6,257,712.06	0.00
任意盈余公积	53,404.00			53,404.00
合 计	18,933,348.15	6,257,712.06	6,257,712.06	18,933,348.15

注：根据财企[2006]67号文通知“从2006年1月1日起，按照《公司法》组建的企业根据《公司法》第167条进行利润分配，不再提取公益金；国有企业以及其他企业一并停止实行公益金制度。企业对2005年12月31日的公益金结余，转作盈余公积金管理使用”

2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06.6.30	2005.12.31
当期净利润	13,258,656.27	27,292,394.32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	30,877,012.64	21,678,477.4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29,239.43
提取法定公益金		1,364,619.7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分配普通股股利	14,000,000.00	14,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135,668.91	30,877,012.64
其中：现金股利	14,000,000.00	14,000,000.00

注1：根据2006年1月1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司2004年度实现净利润27,292,394.32元，提取法定公积金和法定公益金后可供分配利润23,198,535.17元，公司以2005年12月31日总股本14,0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共计分配1,400万元，剩余9,198,535.17元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2005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该分配预案已于2006年5月23日经股东大会通过并实施。

26、主营业务收入

项 目	2006年1--6月	2005年1--6月
自来水	79,792,960.99	72,691,986.26
合 计	79,792,960.99	72,691,986.26

注：本公司生产自来水全部销售给南昌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27、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2006年1--6月	2005年1--6月
自来水	48,455,672.16	41,889,890.59
合 计	48,455,672.16	41,889,890.59

28、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 目	计缴标准	2006年1--6月	2005年1--6月
城建税	7%	335,130.46	305,706.33
教育费附加	3%	143,627.34	130,845.56
合 计		478,757.80	436,551.89

29、财务费用

项 目	2006年1--6月	2005年1--6月
利息支出	1,963,281.53	1,797,277.57
减：利息收入	758,449.40	415,048.86
汇兑损益	539,381.76	-818,609.08
其 他	152,917.27	2,024.15
小 计	1,897,131.16	565,643.78

注：本年度较上年度增加 1,331,487.38，主要原因是人民币对欧元汇率的下降，形成汇兑损失所致。

30、投资收益

项 目	2006年1--6月		2005年1--6月		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	长期投资	短期投资	长期投资	
基金投资收益	891.74				
合 计	891.74		-		

注：公司于 2006 年 1 月 16 日购融通基金 1,000,000.00 元，于 2006 年 2 月 10 日赎回获取的收益。

3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06年1--6月	2005年1--6月
防洪保安资金	95,751.55	87,230.39
合 计	95,751.55	87,230.39

32、所得税

项 目	2006年1--6月	2005年1--6月
所得税	6,563,607.03	7,715,064.40
合 计	6,563,607.03	7,715,064.40

33、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中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06年1-6月
土地租赁费	2,365,690.36
车辆使用费	213,655.72
差旅费	161,665.90
九江蓝天碧水环保公司费用	3,027,556.32
投标保证金	3,000,000.00
招待费	149,373.80
其他	2,792,111.74
合 计	11,710,053.84

34、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项 目	2006年1-6月
短期投资损益	891.74
所得税的影响	-294.27
合 计	597.47

35、母公司报表注释

1) 应收帐款

账 龄	金 额	2006. 6. 30		计提比例%	2005. 12. 31		计提比例%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9,959,871.71	100	1,497,993.59	5	26,379,332.75	100	1,318,966.64	5
合 计	29,959,871.71	100	1,497,993.59		26,379,332.75	100	1,318,966.64	

注 1：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股东名称	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款项性质
南昌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29,959,871.71	2006年5-6月	购水款

注 2：期末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注 3：根据本公司与南昌供水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自来水供销合同》，水费在结算水量后 2 个月内支付，期末应收账款均为南昌供水有限责任公司欠本公司 5-6 月份水费。债务人信誉较好，其财务状况、现金流量情况正常，形成坏账的可能性很小，账龄为一年以内，故按 5%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2) 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06.6.30				2005.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316,286.57	99.92	165,605.06	5	4,126.40	46	206.32	5
1--2年以内	2,620.00	0.08	262.00	10	4,844.16	54	484.42	10
合计	3,318,906.57	100.00	165,867.06		8,970.56	100	690.74	

注 1：本账户欠款前五名单位金额合计 3,273,660.00 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 98.64%。

注 2：期末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长期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05.12.31	本期增加	2006.6.30	收益核算方法	投资期限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比例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江西蓝天碧水置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成本法	20年	15%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		13,260,000.00	13,260,000.00	权益法	长期	50.495%	
合计	3,000,000.00	13,260,000.00	16,260,000.00				

注 1：本公司于 2005 年 1 月与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江西弘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及厦门准信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四家公司共同投资组建江西蓝天碧水置业有限公司。

注 2：本公司于 2006 年 1 月与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公司同意受让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 50.495%的股权，转让价为 1,326 万元，并于 2006 年 1 月 25 日支付完毕。

4)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① 固定资产原值

项 目	2005.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06.6.30
房屋建筑物	379,764,553.19	39,400.00		379,803,953.19
机器设备	195,930,979.01	414,221.00		196,345,200.01
运输设备	3,618,099.77	150,102.00		3,768,201.77
电子设备	11,369,575.47	54,355.00		11,423,930.47
房屋装修	710,662.55			710,662.55
合 计	591,393,869.99	658,078.00	0.00	592,051,947.99
② 累计折旧				
项 目	2005.12.31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2006.6.30
房屋建筑物	84,594,792.65	8,223,435.55		92,818,228.20
机器设备	66,351,556.29	8,350,443.01		74,701,999.30
运输设备	787,145.06	149,264.64		936,409.70
电子设备	2,149,319.28	504,338.57		2,653,657.85
房屋装修	263,900.06	71,066.22		334,966.28
合 计	154,146,713.34	17,298,547.99	0.00	171,445,261.33

注 1: 固定资产原值本期增加 658,078.00 元为本年度新增购入。

注 2: 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固定资产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的情况, 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注 3: 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无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注 4: 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固定资产抵押和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无固定资产置换情况。

4、主营业务收入

项 目	2006年1-6月	2005年1-6月
自来水	79,792,960.99	72,691,986.26
合 计	79,792,960.99	72,691,986.26

注: 本公司生产自来水全部销售给南昌供水有限责任公司。

5) 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1--6 月
自来水	48,455,672.16	41,889,890.59
合 计	48,455,672.16	41,889,890.59

6)、投资收益

项 目	2006 年 1--6 月		2005 年 1--6 月		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	长期投资	短期投资	长期投资	
委托贷款收益	674,560.00				
基金投资收益	891.74				
合计	675,451.74			-	

注 1: 公司于 2006 年 1 月 16 日购融通基金 1,000,000.00 元, 于 2006 年 2 月 10 日赎回获取的收益。

注 2: 委托中国银行南昌市东湖支行, 向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收益。

六、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关联方关系

①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单位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市沿江南路294号	自来水生产供应	本公司母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胡国光
南昌市政公用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市沿江南路620号	管理营运本企业资产及股权、投资兴办实业	本公司实质控制人	有限责任公司	胡国光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	九江市九星路105号	污水及垃圾处理	本公司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李军

②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单位名称	金额	比例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金额	比例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61.67%		#####	72,942,095.00	52.10%
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			13,260,000.00		13,260,000.00	50.495%

③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化

单位名称	2005.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6.6.30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6,378,800.00	61.67%		13,436,705.00	72,942,095.00	52.10%

④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关系的性质

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北京市自来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的股东
泰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股东
南昌市煤气公司	本公司的股东
南昌市公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股东
江西蓝天碧水置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质控制人
江西中煤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股东
深圳市金达莱环保有限公司	子公司的股东

2、关联方交易

(1) 土地租赁费

2002 年 3 月 9 日本公司与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对其六宗 90,568.89 平方米土地签署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租赁期 20 年，月租金 175,900.86 元。

2002 年 7 月 31 日，鉴于本公司收购了长陵水厂，本公司与发起人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长陵水厂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本公司向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租赁长陵水厂土地 21,933.33 平方米，租赁期 20 年，月租金 22,625 元。

2005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与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本公司向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租赁青云水厂三期土地 31250 平方米，租赁期 20 年，月租金 51,950 元。

2005 年 10 月 26 日本公司与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本公司向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租赁牛行水厂土地 36000 平方米，租赁期 20 年，月租金 55,904.40 元。

项 目	2006年6月	2005年6月
南昌水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38,281.56	1,191,155.16

(2) 本公司 2005 年 12 月 22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了《投资收购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 51%股权的议案》，公司以 1,326 万元人民币向关联方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的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 50.495%的股权。2006 年 1 月 13 日本公司与江西蓝天碧水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双方一致同意转让股款的转让价为 1,326 万元，约定本协议生效后三个工作日内支付第一批转让款 420 万元。本公司已于 2006 年 1 月 16 日向蓝天碧水环保公司支付第一批转让款 420 万元。并于 2006 年 1 月 25 日已支付完剩余转让款 906 万元。

(3) 关联往来

账 项	关联方名称	2006.6.30	占该账 项%	2005.12.31	占该账 项%
应 付 股 利	北京市自来水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83,397.40	33.33		
	泰豪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83,397.40	33.33		
	南昌市煤气公司	83,397.40	33.34		
合 计		250,192.20	100		

六、或有事项

本公司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七、承诺事项

本公司截止 2006 年 6 月 30 日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八、债务重组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重大债务重组事项。

九、非货币性交易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重大非货币性交易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1、由于青云水厂三期的主体工程于 2005 年 4 月底全部建成，并于 4 月 29 日竣工投产送水，本公司已于 2005 年 4 月将在建工程 139,426,191.18 元转入固定资产；牛行水厂工程于 2005 年 9 月 28 日竣工投产送水，本公司已于 2005 年 10 月将在建工程 135,951,374.01 元转入固定资产。由于上述两工程虽已竣工验收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故按各项工程实际签订的建筑安装合同价款总额暂估预转固定资产，待工程竣工决算后再相应调整固定资产原值。截止目前，还未办理完竣工决算。

2、公司于 2006 年 3 月 30 日召开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根据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由五家发起人股东向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合计支付 14,000,000 股，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将获得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2.8 股股份的对价，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的首个交易日，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持有的非流通股即获得上市流通权。

3、委托贷款事项

本公司 2006 年 2 月 21 日，委托中国银行南昌市东湖支行，向九江市蓝天碧水环保有限公司发放委托贷款，委托贷款年利率为 5.58%，委托金额 3400 万元人民币，期限十二个月。

4、本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0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05 年年末总股本 140000000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 1.00 元(扣税后 10 派 0.9)，股利已派发。

十一、净资产收益率指标

项 目	2006 年 1 月-6 月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6.87	6.77	0.2204	0.2204
营业利润	4.44	4.37	0.1423	0.1423
净利润	2.95	2.91	0.0947	0.09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95	2.91	0.0947	0.0947

八、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董事长签名的中期度报告全文；
- 2、载有法定代表人、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3、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

董事长：毛木金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8 月 3 日

江西洪城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 人员对公司 2006 年中期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

根据《证券法》第 68 条的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6 年中期报告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要求，我们作为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全面了解和审核公司 2006 年中期报告后，认为：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 2006 年中期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我们保证公司 2006 年中期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签名： 毛木金 郑克一 丁成芷 李 华 顾国源
 刘 忠 李雪兰 陈贤德 张培良 史忠良
 王全金 金策明 魏桂生 寇建国 陆跃华
 康乐平

二〇〇六年八月三日